

附件二-8、國立屏東大學 116 學年度報考特殊選才各學系資格條件

選填表-理學院聯招群（必繳）

■ 請填寫考生姓名，並依符合報考資格條件，分別填列表 1、表 2：

准考證號碼	(考生勿填)	考生姓名(請填寫)
※報考者須符合下列任一項條件： 1. 參加縣市級以上國內或國際化學相關領域之科學展覽、專題競賽，並獲佳作以上獎項者。 2. 於國內大專校院之化學相關學系從事化學相關專題研究，具有特殊成就、卓越表現或發展潛能者。 3. 參加國內/國際科展（數學或與數學相關）競賽，獲得佳作以上者。 4. 參與奧林匹亞競賽選訓營結訓者。 5. 參加自然科學領域之國際性、全國性或各縣市科學展覽，並獲獎者。 6. 參加自然科學領域相關技藝競賽（例如物理奧林匹克競賽、全國高中物理辯論或探究實作競賽、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等），並獲獎者。 7. 參加物理相關學術活動，或曾於物理相關專業期刊發表專題研究文章，具發展潛能者。 8. 參加自然領域相關社團兩年以上，並曾擔任社團幹部，表現優異者。 9. 參加自然科學領域相關競賽與學術活動之作品及得獎證明。 10. 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科學展覽（比賽）、各縣市科學展覽（比賽）等，獲優異成績者。 11. 不同教育資歷學生：包含境外臺生、新住民及其子女、實驗教育學生、經濟弱勢學生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）、在地學生。		
說明： 1. 符合上開報考資格條件1至10者，請填列表1。 2. 符合上開報考資格條件11者，請填列表2。 3. 請填妥本表掃描或轉成PDF檔，與審查資料合併上傳至報名系統。		

■ 表 1. 符合特殊才能(資格條件 1 至條件 10 者)，請填列表：

報考資格條件，須符合該系組群任一項條件(請就您符合之報考資格條件勾選，可複選) ☐ 參加縣市級以上國內或國際化學相關領域之科學展覽、專題競賽，並獲佳作以上獎項者。 ☐ 於國內大專校院之化學相關學系從事化學相關專題研究，具有特殊成就、卓越表現或發展潛能者。 ☐ 參加國內/國際科展（數學或與數學相關）競賽，獲得佳作以上者。 ☐ 參與奧林匹亞競賽選訓營結訓者。 ☐ 參加自然科學領域之國際性、全國性或各縣市科學展覽，並獲獎者。 ☐ 參加自然科學領域相關技藝競賽（例如物理奧林匹克競賽、全國高中物理辯論或探究實作競賽、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等），並獲獎者。 ☐ 參加物理相關學術活動，或曾於物理相關專業期刊發表專題研究文章，具發展潛能者。 ☐ 參加自然領域相關社團兩年以上，並曾擔任社團幹部，表現優異者。 ☐ 參加自然科學領域相關競賽與學術活動之作品及得獎證明。 ☐ 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科學展覽（比賽）、各縣市科學展覽（比賽）等，獲優異成績者。
※符合上開報考資格條件者，請檢附相關佐證證明文件(以下欄位依檢附內容，自行增刪調整) ※請務必確認所檢附之證明文件內容清晰且完整；若因檢附證明文件內容模糊或不全，導致無法進行審核辨識，則視為資格不符。
符合報名資格條件：_____ (請填列所符合之條件)
(請檢附證明文件)

■ 表 2. 符合不同教育資歷(資格條件 11 者)，請填列表：

報考資格條件，須符合該系組群任一項條件(請就您符合之報考資格條件勾選，可複選) 不同教育資歷學生：☐ 境外臺生、☐ 新住民及其子女、☐ 實驗教育學生 經濟弱勢學生：☐ 低收入戶、☐ 中低收入戶、☐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☐ 在地學生
說明： 1. 符合上開報考資格條件者，須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請詳參簡章第 19-20 頁說明。 2. 郵寄掛號文件，請務必於 115 年 10 月 23 日(含)前以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證明文件至本校「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 4 之 18 號 國立屏東大學招生委員會（或綜合業務組）收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